

## 第一章 不同的命運

數九寒冬，滴水成冰，風吹在臉上刀刮似的疼，彷彿隨時都會有一場雪降下來。北方靠邊境的一個小鎮市集，瓦子裡商販走卒大肆叫賣，打扮各異的人來來去去，食物與動物糞便氣味交織形成一種古怪的臭味。

熙熙攘攘的瓦市，一個膀大腰圓的粗矮男人拖著一個男人踉踉蹌蹌地在街頭走，鎖鏈嘩啦嘩啦地響，馬兒拖著一個一人高的車廂一步一步走到空地去。大冬天的，被綁著的男人只穿一件破舊的單衣，前頭拖拽的人一鞭子甩下去就是一聲慘叫。安琳琅就是這時候醒過來的。

陌生的街道，一群彷彿挑白菜似的嘴巴不停動著的男人，留著長髮衣著怪異，嘴裡說著古怪的話，夾雜方言俚語，嘈雜又讓人恍惚。

安琳琅往旁邊掃了幾眼，沒看到攝影機，掃視一圈，沒有導演和工作人員。她緩緩動了動麻木的腿坐起身，這才發現有些不對——雙腿變短了，憶起昏迷之前的車禍，她心中一凜，低頭一看，腿沒斷，腳上穿著一雙破到能伸出腳趾的布鞋，大拇指伸出鞋子外，凍得又青又紫，陣陣麻木的疼痛襲上來，她抬起雙手，十指纖纖。

翻了翻，掌心沒有疤痕也沒有繭子，她幼年時苦練刀工，左手食指切了好幾道疤，她的手是一個廚子的手，這雙手細膩白皙，不是她的。

籠子外面是熙熙攘攘的人群，正對著籠子指指點點。

安琳琅打了個寒顫，這才注意到小小的籠子裡還關著六七個女人，擠擠挨挨地蜷縮在一起，怯生生看著籠子外。

與此同時，一雙雙淫邪的目光在她們的胸口和屁股上流連不去，令人作嘔。

安琳琅腦中嗡地一聲，腦海中驟然湧現許多陌生的記憶。

她，安琳琅，安家菜傳承人。三歲跟著祖父學做菜，十七歲出師，二十三歲摘得國家川菜大賽桂冠，二十五歲擁有十幾家連鎖火鍋店的女 BOSS——穿越了，穿進一本書裡。

這具身體的原主也叫安琳琅，跟她的名字一字不差。原主是安侍郎原配留下來的獨女，自小養在安老太太膝下，身嬌體弱，是安家一家子捧在掌心的掌上明珠。十三四歲時因外祖母想念遠赴江南外祖林家小住，結識林家世交路大學士的嫡長孫。少年男女一見傾心，後由家中長輩撮合促成一對美滿姻緣，一路從狀元夫人到一品誥命，一輩子榮華富貴。

然而，這是一本名為《庶女謀略》的重生宅鬥文。

女主是安玲瓏，不是安琳琅，安琳琅的美滿人生是上輩子，而悲慘一生的女主安玲瓏在四歲落水後重生，透過裝神弄鬼，讓篤信鬼神的安老太太同意將她養在膝下。

自此，有前世幾十年閱歷的安玲瓏對比她小一歲的嫡妹安琳琅開始了暗中打壓的操作，她用盡心計討好祖母與父親，表現得乖巧聰穎，果然在安家地位大為改善，就連外人也曾聽聞這個大小姐頗有美名，並且十三四歲的時候硬是賴著安琳琅一起去林家小住，搶先結識了男主。

論皮相，兩人不相上下，安玲瓏豔若桃李，安琳琅美若白蓮；論心計，被嬌寵著長大的安琳琅自然不是安玲瓏的對手。

安玲瓏雖為庶女，但她步步為營，精心算計，在外頗有美名，在林家也是處處小意討好，與天真嬌憨的安琳琅相比，就連林家的親人都更喜歡安玲瓏，何況少年的男主路嘉怡？

結果可想而知。

安琳琅因嫉妒安玲瓏得到路嘉怡的青眼，下藥害人，被愛慕安玲瓏的林家表哥發現後，暴怒之下將她趕出林家，不幸被拐子拐走，一路往西，最後被賣入西北某處妓院，成了一名低等窯妓。

這時小說劇情已經走到中後段，安玲瓏憑藉出眾的品行終於得到路家長輩的認可，來年便要與路嘉怡大婚，而安琳琅至此淪落風塵。

因從小嬌生慣養又身嬌體弱，三年左右就被邊陲的嫖客玩死，後期消息傳到京城，安老太太悲痛之下一病不起，沒多久就去世，安玲瓏在老太太靈堂上還裝模作樣地跟已經是她丈夫的路嘉怡唏噓——惡人自有天收，安琳琅命裡福薄。

此時此刻，人牙子嘩啦掀了車上擋風的布，光照進籠子，正式揭開售賣的序幕。

「一兩銀子！」

籠子旁邊賣肉的張屠戶一眼看中安琳琅，「一兩銀子，王麻子，我要這個。」

「二兩！」砰的一聲，一頭野豬砸地上，看中安琳琅的不止一個，「老子也看中這個！這頭野豬剝皮賣最少二兩，窮殺豬的拿不出錢，老子要了！」

有人爭搶，出價的人自然就多，「二兩三錢！」

人群裡又一個人喊話，他一說話另外兩個就不幹了。

「這人是老子先看上的！」

「二兩四錢不能再多了！」

「二兩五錢！」

吵吵鬧鬧的把氣氛炒得火熱，王麻子笑得眼都睜起來。他是武原鎮本地人，做的是販賣人口的缺德事，原本在鎮上很不受待見，可自從冒險去外面攬拐南方姑娘賣給鎮上的光棍老漢就漸漸有了威望，每每這時候，眾人的爭搶都讓他十分受用。就在眾人爭得眼紅脖子粗，一個細皮嫩肉的男人從人群中走出來。

他走路很有意思，腰帶把腰勒得極細，屁股不自覺撅起來，走起來一步三搖，手裡抓著荷包甩來甩去，裡頭裝的不知是銅角子還是銀锞子，嘩啦嘩啦的響。在一旁莽漢鬧騰的聲音中湊到籠子前，掂量的目光隨著旁人起鬨而在安琳琅身上流轉。男人一湊近，劣質的香粉味刺鼻得安琳琅喘不過氣來。

「三兩，加這一車，二十兩，我兜了。」

一句話如驚雷，幾個人都炸起來，「你個賣屁股的兔兒爺湊什麼熱鬧！」

男人被罵也不生氣，笑咪咪地撫起鬢邊的一縷頭髮，「兔兒爺怎麼了？老娘有錢。」

王麻子心裡樂開了花，二十兩啊！都抵得過他這回帶來的所有貨了，有錢賺誰還管別人？想要婆娘暖被窩，有本事自己掙錢去啊！

「好勒，等著！」歡快地應了一聲，王麻子立馬轉身去開籠子。

安琳琅本就在等著，人牙子一步步靠近，她的心都要從嗓子裡跳出來，她已經將能觸及的地方都摸一遍，籠子裡別說利器，一根小柴火棍都沒有。

被拉出去的後果可想而知，閉了閉眼睛，安琳琅告訴自己一定要冷靜，爺爺從小就教育她活著最重要，一切都是身外物，哪怕是最壞的結果，只要留著一口氣……

「十兩銀子，我買。」一道蒼老的聲音突然響起。

準備籠子門一開就一拳砸過去的安琳琅倏地抬起頭，只見人群裡一個瘦小的老頭兒指著籠子裡的自己——

「十兩銀子，這一個，我買。」

開門的王麻子一愣，扭頭看過去。

老頭兒穿著打滿補丁的舊襖子，頭髮花白，一張消瘦的黑紅老臉，臉皮皺巴巴的耷拉著，嘴唇下垂，眉間紋路很深，看得出日子過得不算好，他似乎不習慣跟人打交道，此時站在人群中極力鎮定，神情卻多多少少藏不住倉皇和局促。

「就憑你？」兔兒爺上下打量了這不知哪兒冒出來畏畏縮縮的程咬金，滿眼不屑。老頭兒往後退了一步，低著頭，一隻粗糙的手顫巍巍地伸進袖子，想摸什麼，摸到後又停頓了一下，抬眸看向籠子裡縮在一團陰影中的安琳琅，似乎內心在掙扎。好半天，他咬牙掏出一個半舊荷包，「我，有銀子。」

王麻子的眉頭揚起來，他瞥了眼兔兒爺有些糾結，青樓老鴇是他的老熟人了，往年從外地拐來的姑娘大半被他包了去，熟客自然是有些臉面，可是就這一個賣十兩……

王麻子臉色變來變去，下定決心，有錢不賺是傻子！一車才二十兩，只要不傻都知道選哪個。

他扭臉一笑，「老漢，十兩銀子就這一個，這一車可不止十兩。」

錢都掏了，老頭兒咬牙認了，「我就一個兒子，多了也不買。」

安琳琅心口一跳，不敢相信窮鄉僻壤有這等冤大頭！

王麻子激動得滿面紅光，心道：自己手裡這貨雖說是個美人胚子，但在武原鎮這種鄉下地方賣出三兩銀子已經是頂天，十兩銀子可是從來沒有的好事兒！

他不放心，追問道：「我王麻子可是正經生意人，說十兩就是十兩，不容人做假的！你要是拿不出十兩，可別怪我王麻子不講道義……」

老頭兒把荷包打開，把銀子往手心倒，不多不少，十兩。

有錢就好，有錢他就能賣！

話不多說，王麻子忙不迭打開籠門，粗黑的手伸進籠子，抓小雞似的一把抓住安琳琅就把人扯出來。

安琳琅冷不丁的匡噹一聲從籠子裡跌下來，籠子裡的其他人紛紛往後縮，生怕被殃及池魚。

王麻子看都沒看她，貨都要賣了，哪有閒功夫管她傷沒傷著？他反手關上籠子，連拖帶拽地將安琳琅拖到老頭兒跟前。

老頭兒狠了心，把荷包交給了王麻子。

接過荷包數了數，王麻子笑得滿面春風，生怕老頭兒反悔，把人往前一推，「人

你領走吧，銀貨兩訖，不能反悔的。」

被個鄉下老漢搶了人，兔兒爺心情十分不美麗，但安琳琅那副骯髒樣子也不值得他當眾撒潑。妓館裡剛死了一批，他如今缺人的很，生怕剩下的七八個姑娘也被買走，咬牙用十七兩將剩下七八個姑娘都兜了。

交了錢，他扭著屁股帶著一批姑娘走了，路過老頭兒還刺了一句，「窮鬼。」

老頭兒瑟縮地退後一步，沒吱聲兒，只低聲對安琳琅說了一句「走吧」便腳下飛快地往瓦市外面去。

安琳琅心情有點複雜，渾渾噩噩的，腦海中許多奇怪的記憶混雜在一起。

她不可遏制地回想起太多屬於原主的記憶，都是原主淪落風塵以後的悲慘際遇。

因不甘，原主依舊不願賣身，一次次被青樓老鴉強迫灌藥送去各色男人榻上，被糟蹋醒來後幾次逃跑，卻次次被不同人拐賣。每賣一次必定落得更慘的境地，彷彿她的人生註定終結在妓院，唯一的差別只有高等妓院和低等妓院。

安琳琅心中充斥著一股說不出的不甘怨恨，但她清楚這不是她的情緒，只是她不停作嘔，眼淚止不住地流，抽抽噎噎。可即使混混沌沌，安琳琅心裡明白，自己跟這個老漢走是目前最好的選擇。

腳彷彿踩進一團棉花，軟綿綿的使不上勁，直到站在空無一人的路口，安琳琅才終於稍微掌握到一些神智的主控權。

眼前牛兒吧嗒吧嗒甩著尾巴，牛車不大，車上堆滿了東西，好像是過冬的衣物和糧食。安琳琅張了張嘴，嗓子裡乾涸得彷彿撕裂一般，說一句話都能咯出血來。

老頭兒從車上摸了一個竹筒丟給她，「喝吧。」

安琳琅接過來，一動沒動。

「老婆子給裝的熱水。」老頭兒嗓音粗啞，說話竟是官腔，「這會兒估計冷了，隨便對付兩口，回去再喝熱水吧。」見她沒動，又道：「不想喝，那就先給我吧。」

話音剛落，安琳琅便拔了塞子幾大口灌下去，水早就涼透了，喝下去透心涼。

老頭兒見她凍得臉都青了，衣裳實在單薄，轉身在行李裡面巴拉了好一陣子才找出一件青褐色的新襖子，這是他給老伴兒買的，暖和得很。

「天冷，先披著吧。」

水都喝了，一件新衣裳自然不會拒絕，安琳琅遵從本能地披上，身體立即就暖和了。

安琳琅兩手攥在一起，腦袋低垂，陌生的記憶和激蕩的情緒不停沖刷她的腦子，她又有點作嘔了，只能不停暗示自己冷靜，走一步看一步。

老頭兒沉默地解著牛繩，啪嗒一聲甩到另一邊去。

安琳琅抱著竹筒繼續沉默，老頭兒蹣跚地爬上車，見她杵著沒動，沙啞的問了一句，「不想跟我回家？」

安琳琅抿著唇，內心掙扎，上了車可能就是一條不歸路。

「下雪了，這邊天冷得厲害，每年冬日總要凍死幾十人，流民多，乞丐也多。」老頭兒說話有種滄桑的味道，「妳一個小姑娘在鎮上，可不是那麼好走動的啊……」小鎮雖然不大，但地處邊境，往來的商旅商隊不少，鎮上東邊的巷子裡全是青樓。

安琳琅克制著昏倒的感覺，毅然上了牛車。

牛車走得慢，但在交通不便的古代已然算很好的交通工具，他們吱呀吱呀地穿過一個村子，在一戶空蕩蕩的院子門前停下來。

牛車才停，籬笆圍的院門就吱呀一聲從裡面推開，一個瘦巴巴的老太太端了盆水從門裡伸出頭來，「怎麼這麼久才回？」

話音剛落，瞥到牛車後頭還坐了個人，不由訝異，「這是哪家的姑娘？」

「瞧著可憐，順手就買了。」老頭兒歎了口氣，解開韁繩蹣跚地從牛車上下去，「咱們玉哥兒今年也二十有一了。」

老嫗聞言一怔，扭頭仔細打量安琳琅。

安琳琅此時的模樣老實說並不好看，一頭烏髮髒得結球坨在腦袋上，臉上是許久沒洗漱過的汙垢，長了凍瘡又紅又腫。

人牙子沒給她吃過什麼飽腹的東西，瘦得跟柴火棍一樣，腦袋搭在脖子上，嘴唇乾得出血，上下嘴巴這麼一搭，都能感覺到翹起的死皮，身體一陣風吹都能刮跑，一言以蔽之就是骯髒又寒酸。

「這模樣……」玉哥兒怕是瞧不上啊。

話未出口，弦外之音安琳琅和老頭兒都聽得出來。

「尋常男子十五六就成家，玉哥兒這些年孤身在外誤了婚事，年紀本就大了些，身子骨又不好，不好聘人家。」老頭兒從腰間抽出煙管，啪嗒啪嗒敲火石點燃，「你想想，去歲你求到人家家去，哪家可願意了？馬上要二十二，不如買個性情不錯的過日子。」

兒子的婚事都快成夫妻倆一塊心病了，旁人家的孩子十五六歲成婚，十七八歲孩子就滿地跑，她家玉哥兒二十一了，連個說話的人都沒有。

老婆子心裡難受。他們老方家再怎麼也是正經人家，正經人家誰買兒媳婦？

「我們玉哥兒那副好品貌，若不是身子不好，怎麼也該說個好姑娘……」

老頭兒搖搖頭，「婚姻大事不能拖。」

安琳琅腦子裡嗡嗡響，一路從鎮上回到方家村，她的意識就越來越模糊，直到牛車進了院子，老漢與老婆子的聲音彷彿飄然遠去，她一頭栽進徹底的黑暗中。

等她清醒，人已經在方老漢家留了下來。

窗外的北風呼嘯，吹得破了一個洞的窗櫺匡匡作響，安琳琅擁被坐在炕上，盯著桌上一盞搖晃的燈火出神。

高燒了幾天幾夜，安琳琅已經清晰確認到自己穿越的事實，後世成功的安老闆葬身在那次嚴重的車禍中，她如今就是一本小說裡下場淒慘的配角。

她所在的這戶人家姓方，是武原鎮方家村的一戶三口之家，安琳琅不曉得這家人在書中是個什麼存在，但回顧原主上輩子的記憶是沒有這戶人家的。

原本幾日前，原主應該在瓦市上被青樓老鵠買下，現在人卻在這兒，安琳琅不確定這是不是好的改變，但這幾天方家那乾瘦的老婆子衣不解帶地照顧她，幾日高燒沒燒死，至少說明老倆口心不壞。

窗外天色已晚，但隱約還有說話聲，聽聲音是方婆子劉玉春。

安琳琅往窗戶看了一眼，見劉玉春佝僂著腰站在門邊，外頭站著矮矮壯壯兩個鄉下婦人，都穿著灰撲撲的舊衣裳，邊說話邊指手畫腳。

「大柱她二嬸，都是一家人怎麼還做兩家事？老方家的兄弟姊妹打斷骨頭連著筋。妳有這等好事，找旁人不如找自家人。大柱媳婦她的手藝妳不是不曉得，她做的菜就是村長都說好。」其中一個方臉的邊說話邊推搡，「妳有那個好處不給自家人，這可就是妳不對了！」

「就是啊二嬸，我手腳俐落那是村裡村外都知道的。妳信不過別人，還信不過自家人？」

方臉旁邊一個聲音也冒出來，「妳有那閒功夫到處找人幫廚，不如叫我去。我幹活利索，妳做不動了還能替妳搭把手，去就是替妳省事兒。再說，妳給我這好差事，我心裡頭難道不念著妳的好？」

劉玉春臉色不好看，奈何是個嘴笨的，被大房婆媳倆堵得說不出話。

「再說了，嬸娘疼愛小輩不是天經地義的事兒？我的手藝在娘家就是被人誇到大的，別說幫厨，就是再大的席面我都能整出來——」

後頭說什麼安琳琅沒聽清，就聽到門口啪嗒一聲響，那對婆媳笑嘻嘻地離開，劉玉春唉聲歎氣地把門關上。

方老漢家離村子遠遠的，一家就夫妻倆加一個病弱的兒子，倒不是方家無人，老方家在方家村算得上人丁興旺的大家族，兄弟姊妹中方老漢排行老二。

自古以來，排中間的性情都有那麼點敦厚，方老漢也是，年輕時上敬著兄長，下扶持幼弟，在家就是一條埋頭幹活的老黃牛。

二十多年前朝廷徵兵，老方家要出人，兄長讀私塾要考功名不能去，下面弟弟年紀小吃不得苦也不能去，方老漢一咬牙答應父母，帶著兩件破衣裳就上了戰場。在外頭打了十多年的仗，斷了一條腿，才被朝廷賞了些遣散錢帶著軍營裡做廚娘的婆娘回鄉。誰知爹娘早已不在了，兄弟姊妹也分了家，他突然回來，面對的只有父母去世十年的兩座墳，還有讀了三十多年書連童生都沒考上的兄長和一屋子人陰陽怪氣的指責哭窮。

老方家其實也有點薄產，否則不會捨得下銀兩供長子讀書，只不過老倆口一死，東西就被瓜分得乾乾淨淨，方老漢回來別說田產，連間住的屋子都沒有。

方家的兄弟姊妹不僅沒顧念親兄弟斷了一條腿，夫妻倆千里迢迢回來，反而指責兩人在外多年不孝敬父母，想著從方老漢手裡摳銀子。

泥人還有三分土性，方老漢再是敦厚，戰場上廝殺這些年也有幾分血性，頓時被兄弟姊妹要錢的嘴臉寒了心，一氣之下跟村裡親族斷絕關係，帶著婆娘在山腳下自己搭了個院子。

方老漢有一門木匠手藝，平常給人打打傢俱掙點銀錢；劉玉春是軍營附近鎮子飯館的廚娘，十分會做飯，她時不時接點活兒給人做席面掙家用，日子也算過得下去。

這十幾年住在村尾，雖說離得遠，總歸是一個村住著，方家村就這麼大，方家兄弟姊妹就算老死不相往來，到底抬頭不見低頭見。

劉玉春氣得直喘氣，安琳琅看她深一腳淺一腳往後院去，轉身又回了炕上。她目光透過破窗子往院子裡看，外頭已經一層白，靠東邊籬笆旁一棵大榕樹，冬日枝繁葉茂半遮牆頭，榕樹下一口井，井口邊一個拴著繩子的木桶，邊緣已經掛了一層雪。

院子裡空蕩蕩的，再看這屋，家徒四壁。北疆土地貧瘠，只從地裡刨食的人家普遍都窮，夫妻倆都是手藝人，吃用又節儉，要不是養了個藥罐子，本該日子過得寬裕。

上回方老漢去鎮上拿藥，順便採買入冬的糧食衣物，鬼使神差進了瓦市，一進去就看見人牙子在賣人，他隔著籠子被安琳琅那決絕的眼神嚇到了，彷彿他不出手那姑娘就要尋死，心生憐憫才狠下心掏了兜裡所有的家當買了她。

是的，十兩銀子是方家所有的家當，這回為了給兒子買藥，方老漢把一家子三口吃飯的錢都帶身上，一時心軟全部砸在安琳琅身上，家裡一文錢不剩，劉玉春才大雪天的到處托人問哪家要做席面。

好不容易問到了鎮上頂頂有錢的王員外家要辦席面，雖說王員外脾性不好，挑剔的很，但給賞錢是出了名的大方，做得好連幫廚都能得五十文，別說做席面的。這不，劉玉春才接了活兒，聽到風聲的方家大伯娘伍氏就帶著媳婦兒李氏來占好處了。

安琳琅歎了口氣。

## 第二章 藥罐子夫君

天一黑，劉玉春掀簾子進來，這些日子得她照顧，安琳琅身子恢復不少，連日的相處兩人也算親近。

見她已經醒了，劉玉春給她找了一身舊衣裳，不管破不破，至少乾淨能禦寒，安琳琅仔仔細細洗了個澡，穿著土褐色的破襖子出來，瞧著都變了個人。

那一坨坨的頭髮梳順了，濕答答地披在後頭，白皙的小臉露出來，比外頭的雪差不了幾分。鵝蛋臉，柳葉眉，頭髮比烏木還黑，不過吃了幾個月的苦，她的臉早已瘦脫了形，臉頰長了凍瘡又紅又腫，黑黝黝一雙大眼睛在巴掌大的小臉上襯得有幾分駭人。

劉玉春瞥了一下她那臉沒說什麼，只叫她出來用晚飯。

這姑娘來方家好多天了，一直在屋裡養病，好不容易養好了，劉玉春也不指望她幹活，晚飯時看她端著小碗小口小口喝粥，張口就問她名字來處。

安琳琅在說實話和撒謊之間猶豫了一下，搖了搖頭，這些事跟劉玉春說也無濟於事，原主出事以後渾渾噩噩有些瘋，記憶混亂，別說林家在哪，連家裡有什麼人都模模糊糊。

「記不得沒關係，能淪落到這裡許是家裡遭了大難。妳能死裡逃生，往後必有大福。」別看劉玉春瘦骨嶙峋、黑臉黑皮，卻說的一口官話。「我兒身子骨是單薄了些，配妳卻是不差的。」

安琳琅沒說話，劉玉春也沒勸什麼。

晚飯就三個人，方老漢、劉玉春以及安琳琅，她所謂的丈夫沒有露面，說是身子

不好又犯病了，怕用飯給家裡人過了病氣，自己一個人在東屋待著。

劉玉春怕安琳琅心裡有疙瘩，連忙解釋，「玉哥兒一年多前被我們撿回來認了兒子，他運道還算不錯，年幼走丟時遇到了個老先生。老先生讀書識字，手把手教了他許多年，玉哥兒懂得多，這般也是為了照顧家裡人身體，不是有大病，妳安心。」

安琳琅點點頭，三個人沉默地吃完飯，劉玉春不要她收拾洗碗，方老漢也沒說什麼，只讓她回屋，自己端著鍋碗瓢盆去後廚。

安琳琅站在門口看著他瘦瘦的背影遠去，彷彿看到過世的爺爺，心裡有些不是滋味兒，轉身回屋，在黑暗中摸索著躺到炕上。

一如所預料的冰涼，但這已經是她目前能獲得最好的生活條件。安琳琅緊緊蜷縮起來，強迫自己睡著。

穿越這一遭，雖然清楚原主身分，安琳琅卻沒尋親的打算。一來尋親難度太大，她承擔不起盤纏，孤身一人上路也無力保證自己的安全；二來不確定因素太多，她不確定會不會面臨更棘手的狀況，畢竟原主一個官家嫡女被拐賣死在他鄉，裡面沒點貓膩安琳琅都不信。

但顯然逃出方家不是個好選擇，原主逃了那麼多次都被賣回妓院，且檔次一次比一次低，安琳琅不覺得自己會比原主更幸運。

能被方老漢買回來已經是意外之喜，這種僥倖發生第二次的可能性很低，心裡不由咒罵了一聲，沒想到她也有今天。

算了，既來之則安之，死不了，她安琳琅就還是那個安琳琅。

念及此，她閉上眼睛便昏睡過去。

大雪連下幾日，終於碰上了個好天氣，這日一早，安琳琅從屋裡出來，方家靜悄悄的，院子裡已經被收拾過，沒瞧見人，她在井邊拿個盆便去了後廚。

灶上的火剛熄，鍋裡悶著紅薯粥，清甜的味道透過蓋子傳出來，安琳琅上前揭了鍋蓋，裡頭悶著一碟醬菜和四五個白胖的饃饃，老倆口也沒用飯，估計有什麼事出去了。

古代的大灶兩邊都是有吊罐的，安琳琅小時候也見過，爺爺時常會悶些水。方家是兩鍋的灶台，吊罐也有兩個，她拿了個瓢從中取了些熱水去洗漱。

走了兩步，往掌心哈了一口氣，味道熏得她差點吐了。

果然窮能治百病，她難以拔除的潔癖到古代居然無藥自癒了，安琳琅苦笑一聲。

原主的牙齒還算健康，安家嬌養的嫡女自然養得精細，不過幾個月沒仔細洗漱過，安琳琅潔了三遍牙，連哈好幾口氣，確定沒有臭味才安心。

院門口傳來動靜，是夫婦倆回來了，家裡養了一個身子虛弱的病秧子，冬日裡斷不了柴火，每日一大早夫妻倆都去後山撿柴火。

瞧見安琳琅在門口站著，背著厚厚一捆柴火的方老漢一瘸一拐地走過來。

劉玉春跟在後頭扶，老遠瞥見安琳琅就說了一句，「大冷天怎麼在外頭站著？」

方老漢腿瘸，走得一高一低的，背後的柴火跟著一上一下，雖然腿腳不便，但他走得不慢，「快些進去吧，外頭天寒地凍的，身子沒好透就別在外頭見了風。一

會兒你娘得去鎮上王員外家做席面，你若無事可做就隨你娘去後廚，今日玉哥兒的藥就讓你看。」

安琳琅知道她那個素未謀面的丈夫湯藥一日三餐斷不了，於是點點頭。

劉玉春其實有點不放心，畢竟煎藥很講究火候，過了會損藥性，安琳琅瞧著就是一副沒下過廚的樣子，不過今日王員外家的席面不能推，這活計是她花了好大功夫才求來的。

如今方家的家底被方老漢花了精光，劉玉春嘴上沒說什麼，夜裡卻翻來覆去睡不著，總怕自己不出去賺些銀兩回來，等地窖那些吃食吃完一家四口全喝西北風。

「罷了，你跟我來。」

方老漢去放柴火，安琳琅就隨劉玉春去了後廚。

方家雖不富裕，灶上的傢伙還挺齊全，許是劉玉春靠做飯的手藝掙錢，對這些很講究，除了壘的那兩口大灶鍋，還有兩個小炒鍋，幾個土陶的瓦罐，煎藥有煎藥的瓦罐，還專門配了個小爐子。

她指使安琳琅洗瓦罐泡藥材，一般藥材要先浸泡兩刻鐘到半個時辰，水要完全浸沒藥材，且還得煮上兩回。但不是絕對，根據藥性還得分。然而方家藥罐子的藥得煎兩回，兩次煎的藥液要濾過殘渣混合，分兩次服用。

劉玉春怕安琳琅記不住，反覆地說，一遍不夠還問她好幾個問題，見安琳琅都答得上來，心才放下，「一日三餐，飯後半個時辰以後喝藥。」

「我省得。」

教會了安琳琅，怕耽誤事兒，劉玉春連朝食都沒用就匆匆走了。

方老漢放好柴火也去了鎮上，家裡沒餘錢，別說劉玉春慌，一家之主方老漢也慌，那點糧食夠吃什麼？家裡多了一張嘴還養著個藥罐子，沒點銀兩真的睡不著。好在他年前給好幾戶人家打了傢俱，銀錢還沒結，這會兒匆匆吃了兩口就去鎮上要辛苦錢了。

安琳琅拿了把小蒲扇，將爐子拎到後廚門口開始煎藥。

北邊的天是真的冷，冬日尤其冷，安琳琅哪怕坐在爐子邊上烤著火，腳指頭也凍得生疼。

她跺了跺腳，鞋尖破了一個大洞，又紅又腫的腳指頭伸在外頭又癢又疼。

外頭不知何時又開始下雪，雪粒子打在木盆上沙沙地響，爐蓋上水氣裊裊，氤氳得安琳琅眉眼都有些模糊。

煎了第一回，拿濾布先濾過，隔著藥，她看到自己臉上腫了一大片的凍瘡，原主第一次長凍瘡，眼眶下面好大一坨，安琳琅雖然不是個愛美的，此時看著多多少少醜。

算了，白撿一條命已經是萬幸，要求太多未免貪心。

水咕咚咕咚地燒著，沒一會兒就煎好了，安琳琅從櫃子裡取出專門的藥碗，又再濾一回，將方才濾過的混合藥液端出一碗送去東屋。

方家院子很大，從後廚到東屋，安琳琅走了好一會兒。

因為裡頭的人生病，至今還未見過所謂的相公，她端著藥碗站到東屋的門前，門還未開就感覺到裡面一股熱浪，怕獨子熬不過去，東屋是從早到晚都燒著炭盆。

安琳琅抬手敲了兩下，安靜的院子，回應她的一陣沉默。

等了會兒，裡頭還沒有動靜，她心想該不會人還睡著沒醒？正打算再敲兩下，裡頭緩緩響起一道男子的嗓音——

「進來。」

嗓音清冽悅耳，如山間清泉，玉石相擊，安琳琅猝不及防耳廓麻了一下，好半天才忍住揉耳朵的衝動，推門進去。

門打開，只見一個身著青衣的年輕男子披著半舊襖子端坐在書桌前，窗戶大敞，光照射進屋子，彷彿眷顧一般繚繚地籠罩在他身上。

男人極為年輕，二十歲上下，一雙幽沉冷清的眼睛，周身冷清的氣息彷彿窗外的白雪，清透又冷淡。烏髮如緞，用一條半舊的絲帶半束。手裡捧著一本不知什麼的書籍，瘦長的手指比雪還要白。

聽到門口的動靜，他抬起眼淡淡掃過來，鴉羽似的眼睫半覆眼瞼，在高挺的鼻梁拉出一條黑線，唇色很淡，如朱墨化水暈染開，上唇峰處有唇珠。

即使土壘成的土牆簡陋如斯，書桌和板凳都磨損得難看，打了補丁的衣裳都擋不住男子通身不合時宜的金玉氣質，只一個照面，極其出眾的骨相給了安琳琅難以言喻的驚豔。

好半晌，她才猶豫地喚了一聲，「……玉哥兒？」

男人偏過臉，正臉充分演示了一句話——秋水為色，玉為骨。

他淡淡道：「何事？」

「……你的藥。」對著這一張臉，安琳琅有點氣短，原以為自己倒了血楣，結果是別人倒了血楣，憶起自己如今磕頭的模樣，她有一種說不出的心虛。

男人點點頭，「就放那吧，多謝。」

說完又低下頭去，翻著那本破舊的書，指尖被窗外的光照射得透明。

雖說他沒有特別的態度，但安琳琅敏銳地感受到男人的冷淡，她有點彆扭，沒立刻離開，反而問：「你名喚玉哥兒？哪個玉？」

翻書的男人眼睫微微一動，抬起來，安琳琅清楚地看見他的瞳色，清澈如琥珀，卻有著一股別樣的沉靜。

他似乎詫異安琳琅會主動搭話，頓了頓，道：「我姓周，名臨川，字攻玉。」

「哦。」它山之石，可以攻玉，居然還取了字。

屋裡又安靜下來，安琳琅摳了摳手指頭，眉頭皺得打結。

許是見安琳琅一直沒走，周攻玉終於合上手中的書，「還有什麼事嗎？」

「……你知道你爹娘買我回來是做什麼的嗎？」

周攻玉一愣，眼睫緩緩眨動了一下，眼睛裡彷彿有星光在流轉，姿態是如此的從容，見安琳琅的模樣，他放下手中的書，「自然是知曉的，不過如你所知，我身子並不好，能活幾年大夫都不敢斷定。」他眼神平淡如水，「實話與你說，我此生並無娶妻的打算。」

很好，明白了，是她自作多情了。

「那我還能在方家住下嗎？」

「自然。」周攻玉又攤開手中的書，「妳的身世爹娘早與我說過，沒有其他去處只管在方家住著便是，不必擔心名聲有損，待尋到合適時機，我會請二老收妳做義女。」

他安排妥帖，安琳琅沉默片刻，也很乾脆地點頭，「那行，小妹在此先多謝大哥了。」

安琳琅如此上道，周攻玉不由眉頭一揚，琥珀色的雙眼靜靜打量了她，見她形容寒磣但姿態坦蕩，心裡倒是有幾分訝異，於是點點頭，「去吧。」

「你先將藥喝了，我順手將空碗帶出去。」

周攻玉視線落到藥碗上，眼神微微一閃，在安琳琅看過來的瞬間，伸手端起藥碗一口悶下。

安琳琅木著臉上前接過空碗，走之前順便將他桌上那壺冷茶也拎走。

且不說周攻玉苦到心裡扭曲，扭頭想喝杯水蓋蓋味道卻找不到茶壺，就說安琳琅出了東屋，正好撞見院門吱呀一聲從外頭被撞開。

方老漢滿頭大汗，身後背著個人，兩個眼生的婆子跟在他身後急吼吼地闖進來，一邊往院子裡走一邊喊話，「快，屋裡有沒有人，出來搭把手！妳娘摔傷了！」

安琳琅這廂東西還沒放，匆匆出去就看到劉玉春一臉灰敗地趴在方老漢的背上，一腦門的血，她本就精瘦，蜷縮在方老漢背上只剩一小把，嶙峋的骨頭連厚襖子都擋不住，膝蓋的褲子破了好大一塊，一邊臉頰腫得老高，絲絲往外滲血。

方老漢腿腳不好，背著人深一腳淺一腳，急得眼淚都在眼眶裡打轉。

安琳琅還不知道發生什麼事，幾個人七手八腳地亂成一團，東屋那邊的門吱呀一聲，聽到動靜的周攻玉也出來了。

不過這會兒誰也沒注意到他，一個大嗓門的婆子拍了大腿就喊，「我瞧就是那伍氏幹的！不然怎麼方嬸子前腳出去她婆媳就跟出去？為了那幾吊大錢，這婆媳倆喪了良心！」

方老漢聽著，搭在膝蓋上的手都在發抖。

「就是！方嬸子好心帶她們掙銀子，倒是會使心眼兒，以為自己推的那一下沒人瞧見？那些個爛手爛腳的白眼狼！」那婆子也不曉得方家什麼情況，以為安琳琅是方家女兒，拉著她義憤填膺地就是一頓說。

今日劉玉春按照先前說好的去王家做席面，但是前幾日沒推掉大房那對婆媳，只能帶兩人去王家幫廚。婆媳倆一路上也安分，劉玉春怕等會兒忙亂，路上就指點起婆媳倆做事兒。

等幾個人到了王家才知曉，王員外府裡這回是出大錢找廚子做席面，蓋因請了縣城的大人物——縣令老爺身邊的第一人林主簿。

這林主簿不好酒色就好一口吃的，王家的管家當著眾人的面說了，只要席面做得好，主廚賞二兩銀子，幫廚一人賞一百文。

整個後廚心思都活泛起來，王員外這回的席面很鄭重，聽說是要走林主簿的路子送王家大姑娘進宮當娘娘的，找來的幫廚都是十里八鄉燒飯的一把好手。

主廚拿二兩，幫廚才一百文，可不就都躁動起來？尤其是大房的婆媳倆，恨不得

搶占了主廚的位置，但王家管家認準了劉玉春，伍氏說破嘴皮子誇自家媳婦兒手藝好都沒叫人改變主意。

鬧了一陣子，席面該誰做還是誰做，就在劉玉春端了一盆菜出去洗的功夫出了事。井口邊不知被誰澆了一瓢水，結了冰，劉玉春一頭磕在井口上頭破血流，等眾人聽到動靜跑過去，就看到昏死的劉玉春和口口聲聲說跟自己沒關係的方家大房婆媳。

安琳琅趁人不注意摸了一下劉玉春的骨頭，頓時鬆了口氣，沒傷到骨頭。

折騰這一路，劉玉春也醒了，人剛放下就睜開眼睛。

幾個人立即圍上去七嘴八舌地一問，果然是那對婆媳推的。

方老漢老淚縱橫，是他沒用，是他護不住老婆子才叫人這麼欺負。

劉玉春躺在炕上臉色煞白，卻還寬慰方老漢，「下回有什麼活計不帶她倆就是了。

老頭子你別氣了……」

她除了勸還能如何呢？夫妻倆膝下子嗣單薄，就一個撿來養老的病弱兒子，大房人多勢眾，真鬧起來，那一家子黑心肝指不定叫他們家吃什麼虧。

心裡恨大房那對婆媳在其次，她更心疼銀子，王家的奶奶們素來大方，只要席面做的不是太差，她們一賞也是幾大吊錢。

「這天寒地凍的可怎麼過……」

方老漢往鎮上走一趟，銀子也沒來得及去討，他此時坐在床沿邊啪嗒啪嗒地抽著旱煙，臉上愁苦一片。

幾個婆子雖能說道幾句，這到底是旁人家的事，見劉玉春醒了，她們也該回去當差。

安琳琅送幾人出去，到了門口才喊住兩人，「不知我娘出了事，這席面如今誰來做？」

兩婆子一愣，頓了頓，道：「管家估計從剩下的人裡頭挑吧，小姑娘，我知道妳心裡不忿，但這回主家的席面重要得很，事關大姑娘能不能入京當貴人，管家可不敢耽誤事兒。」

安琳琅點點頭，「不耽誤事兒，我想代替我娘接下這活計。」

話音一落，兩人立即看過來，懷疑的目光差點沒把安琳琅刺穿。

她們上下打量了安琳琅，瘦骨嶙峋的小姑娘，胳膊比柴火棍還細，一雙手搭在腹部，白嫩得就跟沒用過似的，這細胳膊細腿兒能端得起大鍋大勺？別火一冒出來嚇著了，回頭人一頭栽進去。

「我說方家姑娘，這做席面可不是鬧著玩，妳別逞能……」

「我會做菜。」安琳琅盯著她的眼睛篤定道：「比我娘做的還好。」

其中胖點的張婆子實在看這一家子可憐，忍不住幫了一句，「不如就帶她回去看看，讓她當場做一道出來給管家瞧瞧，能不能用且叫管家來定。」

劉玉春的做菜手藝是十里八鄉都出了名的，她家姑娘自小耳濡目染，估計也不會差。

另一個婆子姓王，是王員外家的家生子，她男人在王員外身邊伺候，說話在管家

跟前管點用。

兩人這回送劉玉春回來，瞧著這一家老實人被欺負成這樣，唏噓的同時也確實可憐，張婆子一勸，王婆子順口就答應了，「到了王家，我會替妳跟管家說說情。能不能讓管家用妳就看妳的本事。做席面可不是一樁小事，這回事關大姑娘的前程，千萬不能出紕漏，否則就是我都要吃掛落！」

安琳琅心裡一喜，立即保證道：「嬪嬪放心，做不來的事情我也不敢往身上攬。」臨走前，她扭頭冷不丁瞧見院子裡站了個人，嚇了一跳，只見那人披著半舊的襖子，肩頭落了些雪，如青竹一般筆直修長的立在雪中，彷彿玉樹雕成。

隔著一層籬笆，周攻玉低聲問道：「娘如何了？」

安琳琅站在外側，還沒說話，幾個婆子就先接話，「我的天，這是方家的兒子？」一雙雙渾濁的眼睛盯著周攻玉亮得出奇，鄉下小地方就沒見過長得這般好看的人。「哎喲哎喲，我滴個親娘，這長得跟天上神仙似的。我跟你說，你娘沒什麼大事兒，就是摔了一跤磕到腦袋，方才人已經醒了，往後只管好好養著必定不會有事。」知道人醒了，周攻玉終於放下心來，他從方才劉玉春被抬回來便在屋外站著，身子本就虛弱，這會兒臉色已經發青，謝過幾個婆子，他重重咳嗽一聲便轉身回了東屋。

幾個婆子盯著他的背影意猶未盡，收回目光以後連忙招呼安琳琅走。

### 第三章 臨時當主廚

時間很趕，劉玉春這邊傷著，方老漢一時半會兒也騰不出空發現安琳琅不見了。

幾個婆子帶著她走到村頭，碰巧村裡張旺家的去鎮上就搭了個便車。

匆匆到了王員外府，後廚的人火急火燎地衝過來，拉著兩婆子就匆匆去往後廚。

「哎喲喂，王嬪嬪、張嬪嬪妳們去哪兒了！後廚這會兒沒個能掌勺的，都快要鬧翻天了！」她拽著張婆子說話跟倒豆子似的，「管家正在後廚那兒發火呢！在問方嬸子去哪兒了！」

「管家怎麼都驚動了？」

王婆子是後廚的嬪嬪，和張婆子一個負責小廚房的採買，一個負責管小廚房。雖然算不得大管事，但多多少少說話有點分量。

這回劉玉春出事是意外，兩婆子正好撞見這才搭把手將人送去看大夫，後頭撞見來鎮上討銀兩的方老漢，便有了去方家村走一趟的事兒。

聽到管家都驚動了，兩人自然都急了，「後廚又鬧什麼？把管家都給驚來！」

說話的就是後廚一個燒火的婆子，哪裡知道那麼多，她平日在王婆子手下做活，自然是向著她的，忙一把拉住前頭的王婆子，「老姊姊妳可快些吧，管家就在找妳，問妳怎麼不管事！」

王婆子顧不上其他，匆匆就衝在前頭。

「午時就開席，這會兒都什麼時辰了？後廚出了這事兒，管家急得滿屋子打轉，快快！」

說著，一群人穿過小路去了小廚房。

後廚這會兒已經安靜下來，請來的幫廚和王家本來的大廚們擠擠挨挨地站在一起，

一個個垂頭耷腦鴉雀無聲。

管事的臉色黑得比那鍋底還嚇人，眼神恨不得把這些人都生吞活剝了。

他才離開多久，做席面的方嬸子就滿臉血地被人抬出去？這些人解釋說是方嬸子自己摔的，他一個字都不信。

他在王家大宅幾十年，見過的陰私手段比鄉下人可多得多。府裡素來規矩好，冬日井邊濕了易結冰，就怕有人不小心踩了摔跤，他特意安排了丫頭打掃，就沒見有人摔過，哪能方嬸子一來就差點磕死在井口邊？

眼看這群鄉下婆子心虛的模樣，用腳後跟想都知道心裡有鬼，先不說為了那點錢鬧出骯髒事，就說方嬸子如今出事席面誰來做？都這個點了，這一桌子菜還都是生的，管家只要一想到一會兒開席上不了菜，眼前忍不住一陣陣發黑。

「我管妳們什麼理由！今兒菜做不出來，妳們誰都別想拿到工錢！」

要不是把這些人攆出去沒人做席面，管家恨不得親自拿棍子將這群人全打出去。

王家的廚子站在一旁，雙手抱胸事不關己，自打知曉主家決定這回找外頭的廚子，他心裡就憋著一通火氣。他自認在王家也有好幾年，做的飯菜也沒人說不好，怎麼就忙不得席面了？特地去外頭找個婆子來做，根本就是看不起他。

不過心裡這般想，話卻不敢說，畢竟還是得在王家幹活，吵鬧起來丟了好活計去哪兒找？但此時看這席面做不成，心裡自然高興還來不及。

管家看這群人的樣子就知道問不出話來，不過方嬸子跟他非親非故的，他沒那個閒功夫為她討公道，他在乎的是自己的差事，今兒個席面要是出了岔子，打板子其次，估計他這差事都能丟。

現在這情況，要麼將方嬸子抬回來，要麼請外頭的大廚。方嬸子那一頭血的，抬回來也頂不了事兒；去外頭尋人吧，窮鄉僻壤的連個像樣的酒樓都沒有，去哪兒找大廚……

思來想去就只有一個法子——從剩下的這群人裡選一個。

深吸一口氣，管家硬著頭皮問：「妳們裡頭還有誰做過席面的？」

這句話問出來，幫廚裡頭好幾個人眉飛色舞，尤其是方家大房的婆媳倆，兩人仗著體格壯往前擠，推推搡搡衝到管家跟前說自己做過席面。

伍氏膀大腰圓，粗壯體格大嗓門，以一己之力將其他人都推到後頭，「管家，我家媳婦兒手藝那是沒得說，別看她年輕，實則比那幾十年的老師傅都會忙。嫁到我家這些年，我兒媳婦給村裡十來戶人家做過紅白席面，不管是大肉還是小菜，她都做得來！」

「席面誰不會做？」一個三十歲上下的婦人不服氣了，「來這幹活的誰沒整過席面？」

「對啊，妳一個方家村算什麼，統統才三十來戶。說起來還一半沾親帶故的，忙那點席面算什麼本事？一個豬肉都吃不起的窮村子還整大菜？別好肉到妳們手裡都當肥肉給燉了。」另一個四十上下的老婦站出來，「管家，我老曹家的可是給鎮長家忙過菜的！官老爺愛吃什麼，我心裡可是一清二楚！」

「鎮長去年娶媳婦兒妳曉得吧？他家席面就是我去忙的！」

「可拉倒吧妳，就搗鼓那麼一回到處嚷嚷……」

一個開口，其他人七嘴八舌地都來搶，管家沒辦法，這些人都是透過鄉下人口耳相傳找來的，到底有什麼本事他也不清楚，一群人爭搶著都說自己會整席面，真的假的還不就一張嘴在說？

「這樣吧，妳們一人做一道菜出來。」正好王家後廚寬敞材料也多，管家實在沒辦法，只能用這個法子，「先做出來，都端來給我嘗嘗味道。做得好的，這次席面就交給她做。」

幫廚們聽了都樂壞了，有那本來還同情劉玉春被人害的，現在心裡都覺得推得好，要不是推這一下，這等好事兒還輪不到她們頭上，心裡樂著，忙不迭就開始做菜。不過鄉下人哪裡見過什麼精巧的吃食？大夥兒自家做飯做菜那都是大鍋菜往裡頭一丟一鍋燉，當然這些被叫來幫廚都是會做個拿手小吃的，於是一時間各顯神通。

方家大房的媳婦兒李氏大話說得響亮，其實還算有點本事，至少這一群人裡頭她炒起菜來最捨得擱油，刺啦刺啦油煙氣冒出來，味道混雜在一起，別提多嗆人。管家臉色不大好看，看這些人切菜的架勢心裡就忍不住著急，手背在後頭，人急得像熱鍋上的螞蟻，連看了廚子好幾眼，廚子就是冷笑著不出手，他心裡明白是怎麼一回事，只能唉聲歎氣。

眼看著一道道菜出鍋，管家拿著一雙筷子每一個夾一筷子嘗味道。

鄉下窮苦，飯菜本就不講究，為了能多吃點飯，一般菜都做得很鹹，管家一道道吃過去鹹得嘴裡都發苦，直到嘗到李氏的臉色才好看一些。

她做菜味道雖然沒強多少，但勝在顏色好看，這麼一盤子端出去，至少是裡面最上得了檯面的。

管家眉頭皺得打結，菜的味道馬馬虎虎，只比他家婆娘做得好一點。都說貴人吃的是山珍海味，不曉得這等吃食能不能入貴人的眼……

他不死心地將目光投向王家的廚子，廚子冷哼一聲轉身出去了。

管家說的話他聽見了當沒聽見，連說話的機會都不給。

管家沒辦法，歎了口氣，矮子裡面拔將軍，「那不然，席面就交給……」

話還未說完，王婆子帶著安琳琅趕到門口，「方家村方二嬸子的女兒能做席面！」

這句話硬生生斷了李氏二兩銀子的好差事，大房婆媳臉色十分難看，連看了王婆子好幾眼，沒明白方嬸子的女兒是哪個方家嬸子。

王婆子快步走到管家跟前，她男人跟管家熟，打斷管家的話管家也沒生氣，只是扭頭看王婆子身後站著的安琳琅。

王婆子將人拉到外頭來，三言兩語說明了情況。

管家聽說安琳琅是方嬸子教出來的，打量了眼前這個瘦巴巴的小姑娘好幾眼。這姑娘細胳膊細腿的，瞧著連大鐵鍋都拿不起來，要說做得一手好菜怎麼看都有些不信，但王婆子這人他清楚，不會亂說話。

見她信誓旦旦，他不得不半信半疑地問安琳琅，「……妳做過席面？」

「做過。」安琳琅站在一旁，神情不似鄉下人畏縮，腰桿也筆直。

管家也是有幾分識人的眼力，上下打量了安琳琅，又問：「會做哪些菜？拿手菜有幾樣？這回宴請的可是縣城的大人物，席面也是有講究的。」

安琳琅想想，「管家可知貴人是何方人氏？」

「何方人氏？」

「江南一帶口味清淡，京城以北一帶口味偏重，每個地方的人都有不同的偏好。」

安琳琅不驕不躁，說話也慢條斯理一口官腔，「知道是哪裡人，正好能拿捏準口味。」

這話就說得講究了，鄉下人做飯就那麼幾個把式，要麼蒸，要麼炒，要麼燉，誰曉得顧及旁人什麼口味？

看著管家聽完這一番話眉頭揚起來，王婆子知道這事成了一半，看了一眼安琳琅，見她神情鎮定不像說大話，彷彿只要知曉貴客是什麼口味，她便能做出什麼口味。管家沒說話，還是猶豫。眼前的小姑娘年紀太小了，做廚子還是得經驗老道才好。安琳琅提議，「不如我先做一道菜叫你們嘗嘗？」

裡頭才比較過一番，方家大房婆媳還等著管家發話呢，就見他帶一個瘦了吧唧的小姑娘進來，指著其中一個空位讓她先忙。

一群等著宣佈好消息的幫廚們不明所以，就看到那瘦不拉嘅的小姑娘兀自去到案板後頭，拿起插在砧板上的菜刀掂了掂，目光在桌上掃視了起來。

王員外算是鎮上數一數二的富戶，聽說生意都做到中原去，小廚房的菜品食物自然比較齊全，至少對比方家寒酸的糧倉十分富裕且奢侈。

大都是醃漬的肉食，畢竟西北邊冬日新鮮蔬果少，安琳琅這個位子手邊是一把已經泡軟的紅薯粉、乾豆子、乾花生米和切好的蔥薑蒜，油鹽醬醋也擺放齊整，瓶瓶罐罐擺在一起。

安琳琅在眾人疑惑的目光下打開一一聞了聞，重點嘗醋和醬油。這醋不知怎麼釀的，味道很驚豔，醬油就差點意思，不夠鮮。

安琳琅看了材料都是現成的，那就做酸辣粉。

後頭灶上的火是燒著的，燒火婆子是王家的下人，看管家眼色行事。

安琳琅舀了一瓢菜籽油，刺啦一聲澆在鍋裡，油燒熱了下花生和乾黃豆。

那一大勺的油管家還沒說什麼，一旁來幫廚的人倒是心疼得直抽抽。

其中一個黑臉的老婦人瞧管家在，不知是真心還是邀功，張口就指責安琳琅大手大腳，「小姑娘家家的不會做事就別逞能，這席面是妳一個沒經事兒的小姑娘能整出來的？瞧妳這一大勺油澆下去，這是拿東西不當東西，不心疼是吧……」

安琳琅被她指責得好笑，沒搭理她，拿起刀先掂了掂，抓起砧板旁邊一個蒜頭啪就拍上去。

那刀又重又沉，拍砧板上嚇得那老婦人臉一僵，安琳琅手挽了個刀花，咄咄地就切起來，動作俐落得彷彿在作畫。

花生乾黃豆炸變色，香氣冒出來，她一手拿著漏勺，將那炸好的東西撈出盛在盤子裡，一層油光，鮮豔欲滴，先不說味道如何，就這有別於鄉下人的做派很能唬住人。

有那不服氣的看出什麼，在一旁嘀咕，「炸東西又不是什麼難事，這年頭誰還不會炸？」

方家大房婆媳倆盯著安琳琅那眼神恨不得把她刺穿，要不是這不知哪兒冒出來的小丫頭片子打岔，這會兒管家定然將做席面的好差事交到她們手上了！

想想二兩銀子的賞錢，李氏心裡跟貓爪似的難受，又想到剛才聽王婆子說什麼方家村方二嬸子的女兒，方家村幾個二嬸子？該不會說的是瘸腿二叔的婆娘吧？剛才王婆子不就送二嬸回方家村？但她家就一個病秧子兒子，哪來的女兒？

扭頭看了一眼婆婆，婆婆也在狐疑。

安琳琅瞥了眼李氏，將菜刀往砧板上狠狠一插，李氏一縮，收回打量的眼神。

酸辣粉講究的就是酸和辣，這年頭還沒有辣椒，就算有人吃，估計也沒有端到桌上，武原鎮很偏僻，再說大雪天瓦市也關得早，去碰運氣也不一定有。

好在沒有辣椒還有茱萸，茱萸這東西也帶點辣味。為了讓辣味盡可能出來，安琳琅特意用鍋煽了一下。

嫌醬油味道不夠鮮，正好碗底還裝了點小蝦米乾，她抓了一把，一瓢油澆上去，刺激味蕾的香味瞬間在廚房爆開。

酸辣的味道很是刺激，再將炸好的花生乾黃豆撒進去，撒點香菜點綴。安琳琅不禁歎氣，豆瓣醬和剁椒才是川菜的靈魂，茱萸到底差點意思。

鍋裡水開了立即下紅薯粉，時間緊迫她只做一碗，一小把煮軟了撈起來，料子澆上去，一碗熱騰騰的酸辣粉就端到管家的跟前。

「嘗嘗。」

管家聞著味道忍不住嚥口水。

旁邊幫廚的一邊嚥口水一邊還不忘踩上兩腳，方家大房婆媳臉泛著青，走過來刺了一句，「這什麼東西？黑不溜秋的也能吃？」

沒了紅油，色澤確實不大好看，但安琳琅是什麼人，一個靠天賦能將食材味道放到最大的黃金手，這酸酸辣辣的味道跟長了鉤子似的，勾得人直流口水。

管家拿起筷子挑了一筷頭。紅薯粉煮得軟彈，一吸到嘴裡一股獨特的酸辣味道就在舌尖綻開。

管家臉色頓時就變了，彷彿喉嚨裡有個吸盤似的呼呼就小半碗下了肚，花生乾黃豆炸得又香又脆，混在這軟糯的紅薯粉中味道出奇的香。

「就是妳了。」擦著嘴，管家捂著火熱的胃心滿意足，說著他想到一事，「林主簿是北方人，也是鎮上走出去的人物。」

沒想到這丫頭瘦巴巴的竟然有這手藝，席面沒問題，管家懸著的這顆心頓時就放下來，「不過醜話說在前頭，要是搞砸了，大奶奶和員外那邊妳自己去給大奶奶洩火！」

安琳琅點點頭，「自然。」

到手的差事就這麼一碗粉的功夫換了人，方家大房的婆媳倆頓時就不幹了。

伍氏在方家村橫習慣了，當下就想鬧，但管家是誰，他管著偌大的王家大宅，難道怕一個鄉下婆子？當場就黑了臉。

「不想幹就滾！大雪天廚子找不到，幫廚難道還找不到？」

「可話不是這麼說的啊管家！」伍氏臉色訕訕，「你方才不是嘗過我家媳婦兒做的菜？她手藝好是出了名的，你剛才也說好……」

「我何時說好了？矮子裡頭拔將軍，你媳婦兒做的還沒我家婆娘做得好，還想整席面？」管家頭一回遇到這種自說自話的，「你媳婦要幹幹，不幹就拉倒！」

婆媳倆沒想到會被管家一頓奚落，後頭的話噎到喉嚨裡憋得臉都青了。

管家見後頭幾個人鬼鬼祟祟，想到方嬸子出的事兒，怕這些個鄉巴佬給他背地裡折騰，把這小姑娘又給折騰出個三長兩短沒人整席面，當即瞇著眼警告——

「我醜話說在前頭，今日這席面是整給縣裡的貴人吃的，你倆那點糊弄鄉下人的本事就別拿到檯面上獻醜了！告訴你倆，要是惹惱了貴人，誰也救不了你！今兒這席面就給這姑娘做，誰再敢背後搞小動作，都給我扔出去！」

安琳琅冷眼看著，從菜籃子裡拿出一條里脊肉，北方人口味重，她打算做東北菜。雖然自己是做川菜出名，卻也不是不會旁的菜系，安家菜偏江浙菜和徽菜，她做菜的基本功可是從小練出來的，八大菜系都有涉獵。

為了宴請林主簿，王家從鄉下收上來好些野物，還有一些山菌子，做一道小雞燉蘑菇，再加上東北名菜鍋包肉，還有溜肉段、地三鮮。

這些個菜色雖說後世的飯桌上人人都吃慣了，這年代倒還沒有，後世的名菜既然能夠讓眾人都喜歡，味道自然是有保證的。

心裡盤算著，安琳琅從筐中取來大蔥切絲，煙氣繚繞之間，顯得她的眉眼寧靜溫和，旁人做飯是豬打仗，安琳琅做菜俐落又好看。

她準備好配料立即開始調勾芡，能用地瓜粉或者玉米澱粉來做，她單手往裡頭打了兩個蛋，加了點水，飛快攬成糊狀，一手拿著筷子將切得大小一致的肉片裹上面糊，直接倒油炸。

鍋包肉講究的就是炸的火候，炸得好外酥裡嫩，炸的不好就是一坨老肉，通常是炸兩遍，一炸熟二炸色，炸好後再撈出來另起鍋燒熱。

這反覆的程序看得人咋舌，一旁幫廚的婦人忍不住嘀咕，做菜哪有這麼麻煩的？不過人家管家不嫌麻煩，她們也只敢嘴上嘀咕。

鍋底留了點油，鹽、醬油、白糖、醋、地瓜粉，勾芡調勻成汁，將調好的醋油汁淋在肉上加點料酒，但這年頭做菜沒有所謂料酒，其實就是黃酒。

安琳琅舀了一勺子酒加進去，急火快炒，刺啦一聲，酸酸甜甜的味道瞬間逆發出來。

大火收汁，直至鍋底湯汁快收盡，她轉身將案板上的蔥絲薑絲蘿蔔絲灑進去，再翻炒兩下，待到蔥絲配料沾了些汁水，看著晶瑩剔透，這才俐落盛盤。

「鍋包肉。」

鍋包肉？聽都沒聽過。一旁幫廚的人都傻了，這哪裡是請人做菜，分明是大師傅顯神通啊！本還有些怨言的，此時一個個都不敢嘀咕。

避出去的王家廚子不知何時進來，人就站在灶台邊上瞪大眼睛，看著安琳琅做出這一道菜，臉上傲然的神情一點一點裂了。

安琳琅將一個盤子扣在上面，蓋住了一盤子鍋包肉。

時辰緊，一次做一道菜來不及，席面上不能只有小炒，還得有燉菜，正好請的幫廚多，安琳琅非常自然地指使她們做事，「和麵，將這些東西切段，這鵝切成塊，蔥薑蒜配料切碎末。」

幫廚們愣了一下，在安琳琅的氣勢下不自覺都去幹活了，等忙活一陣才醒過神，怎麼聽一個小丫頭指使？覺得抹不開臉面，但意識到管家還在一旁不錯眼地盯著，憋屈也只能繼續幹。

廚下幾個灶台在用，安琳琅預備做一道東北名菜——鐵鍋燉，這吃法雖然粗狂，但滋味十分鮮美，尤其適合冬日，是老饕的口味。

安琳琅準備做十道菜，象徵十全十美，四道小炒、兩道大葷、兩道涼菜，再加一個湯，一個魚。

正好她來的時候在後頭瞧見一條魚，活蹦亂跳還挺大個，便想著做一個豆腐魚頭，先將魚頭醃上，她這邊幾個鍋同時開工，很快一桌席面就整治出來。

最後一道豆腐魚頭，安琳琅特地囑咐，「魚頭要吃滾的，冷一點都會腥。一會兒桌上最好準備一個煮茶用的小爐子，將這魚頭豆腐盛到砂鍋裡用小火邊吃邊燉。」一個時辰不多不少，主屋那邊剛來問，這邊所有的菜色剛好出鍋。

管家一頭冷汗，深深吐出一口氣，連忙指使佈菜的丫頭們趕緊送去，「這些菜都是剛做好的，熱騰騰的。妳們緊著皮趕緊送過去，可別叫菜冷了散了味兒。」

十道菜端上去，安琳琅擦了擦手指，才算歇了一口氣。